

# 拯救社甲棒球隊特別報導

## 本報棒球組／綜合報導

景氣不佳，加上國內棒球大環境的快速變遷，導致兩支在國內極具歷史意義的社會甲組棒球隊——合庫、台電面臨解散的危機，如何拯救這兩支球隊，已成為熱愛棒球人士的焦點。由於社甲隊當前最大問題為職棒無窮盡挖角行為，本報特別以「職棒是否應與業餘甲組隊建立一套有償挖角的制度」為題，訪問國內職棒人士，以下為各球團及棒球協會對此事的看法，透過這些答案，國人或可了解台灣當今業餘與職業之間遭遇的問題到底嚴重到什麼程度。

## 林宗成 兩聯盟合併 才能談下去

中華棒球協會秘書長林宗成：我認為要解決台灣職棒和業餘棒球的問題，唯有兩聯盟合併，才能談得下去，不然一切都是枉然。

台灣業餘棒球生態早在前幾年兩聯盟開始惡鬥時就已被破壞，現在合庫隊出現問題，只是問題的一小部份，因為兩個聯盟同時存在，採



出版或其他用途，職棒聯盟未曾意欲。

然而回饋金對於業餘棒壇能有多大的幫助，方式是否適當，個人認為仍有相當的討論空間。

日前在師大舉行的公聽會中，我曾提出一個構想，就是成立一個基金會，每年職棒選秀後，參與選秀的球團和被選到的球員，撥撥固定金額或簽約金的一定比例做為協助業餘棒球發展之用，而這項款項也能夠獲得監督，在專款專用前提下完整地對業餘棒壇產生助益。

這個構想並不完全是我個人的創見，在瑞典，網球是十分興盛的運動，每一名網球選手在進軍職業網壇之後，都會切實撥款日後所得獎金的一部份金額作為回饋業餘網壇的基金，這套制度在瑞典行之有年，必於有其可行之處，我會把這項構想擬成具體計畫後，於適當時機在領隊會議中提出討論。

## 趙士強 球員不足 才是關鍵所在

那魯灣公司總經理趙士強：合庫、台電走不下去，我不認為問題出在球隊預算上，球員不足，才是關鍵所在，假如職棒不能進行整合並設法提高吸納門檻，棒球資源的過度開發，才是導致社會球隊欲振乏力的因素，我建議從制度著手，才是解決的唯一方法，不支付回饋金應是其次的問題。

其實與其談職棒如何回饋業餘放棒，還不如格局大一點看看整個大環境，其實假如



職業球隊簽下一名業餘球員，撥撥回饋金給業餘球隊，我認為是一個正面的循環。甲組球隊沒有義務為職業隊培養新秀，支付回饋金只是讓該球隊有動力再去尋覓更多的球員，畢竟在國內，職業與業餘可說是「共存和共榮」的關係。而除了職業球團須支付回饋金外，我認為，球員本身也必須對其母球隊回饋，畢竟若是沒有母隊提供表演的舞台，球員也不可能受到職業球隊的青睞，步入職業舞台。

## 洪士民 球員要有誠信 履行合約

統一獅領隊洪士民：中華職棒各球團之間早有共識，舉凡過去未曾打過職棒的球員在要加入中華職棒之前，一定是都要先要經過共同選秀的程序，所以並不是球團說要就要，因此就算獅隊看中某一名業餘球員，而且也願意付給其母球隊賠償金，但這也不能保證這名球員絕對能夠加入獅隊，所以我認為這個問題其實是並不存在。

而如果真有好的業餘球員，而且也肯定非獅隊不可，以統一獅的立場來說，除非他是在無約的情況下，或者是在解決了合約問題之後，獅隊才會去爭取他的加入。除了球技之外，球員的品行向來是統一獅團決定任用與否的一個重要考量，我認為，球員最重要的是應該要有誠信，與球隊簽了合約就一定要確實去履行，除非能夠獲得球隊的諒解，才可以轉向發展，這不管是職業球員對職業球隊，就



# 職棒與社甲球隊 能否建立有償挖角制度

行兩套不同的制度，站在權衡的立場，根本無法與兩聯盟溝通，更別談如何建立共同規範的制度。

尤其，台灣的棒球環境只適合單一職棒聯盟，而現在不但出現兩聯盟，彼此只為自己利益著想，很少尊重權衡立場，尤其是台灣大聯盟，更是無視於權衡存在，在這樣的情況下，要談如何解決台灣棒球問題，根本是無解。

我覺得就算是職棒懂得回饋業餘棒球，也建立轉隊金制度，在簽下社會甲組球員時，支付球員母隊轉隊金，但這樣的制度，若是在兩聯盟共同存在時制定，還是會有很多的問題，因為兩聯盟各唱各的調，最後還是會亂七八糟，唯有恢復成單一聯盟，討論這樣的問題才有意義，否則，一切都是徒勞無功。

## 李文彬 成立基金會 專款專用



中華職棒聯盟秘書長李文彬：職棒採取了相當的社會資源，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是相當合理的事，中華職棒聯盟多年來，每年固定從門票提撥二、五%給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做為回饋業餘棒球之用，權協將這筆款項用到比賽、

國內職棒能減掉三分之一的數量，整個需求將大大減少，屆時一年可進入職棒的人數僅剩下金字塔最頂上的一小撮人，職業與業餘間的區隔也就出來了。

因此一切的結都在職棒怎麼走，假如職棒還是像現在繼續下去，這個結根本解不了。

至於回饋金，以目前合庫、台電來說，都屬於國家單位，出錢出力提倡國內體育活動，在正當性上一點也沒有問題，我想職業的商業行為與社會球隊推廣體育的方向性是不同的，職業是以純競技的方向出發，業餘應以推廣為主，兩者間的區域劃分，未來體委會應出來強力主導，為台灣棒球建立遊戲規則才是最迫切的。

## 李聖德 使用者付費 回饋合情理



和信隊領隊李聖德：我覺得職業球隊向業餘球隊挖球員，除了支付球員一筆簽約金外，另外再支付一筆「回饋金」給該球隊，是相當合理的事情，也算得上是回饋業餘棒球的一種方式。以「使用者付費」的觀念來看，業餘球隊培養球員提供職業隊伍，職業球隊支付一筆金額給業餘球隊，是相當合情、也合理的事情。在國外，職業球團為培養新血，均是再自行籌組球隊，不論是小聯盟或是二軍，費用均是由該球團支出，但由於國內整個棒球環境影響，二軍制度執行不易，最大的原因是球員數量也不足。

是業餘球員要加入職業隊也一樣應該是如此。

## 任中傑 職棒和業餘 可共存共榮

興農牛領隊任中傑：我從擔任職棒領隊以來，還沒有遇到過這樣的CASE，老實說，還真不知道該如何回應這個問題。

事實上，目前一些比較好的業餘球員，幾乎是都早就已經和職棒球團存有默契，所以在一退伍或學校畢業之後就會加入到職業隊，而現在業餘甲組球員的球員，除非是特別好或者是極具潛力的，職棒根本就沒有必要再去從業餘隊中挖角，因此應該是並沒有要不要付賠償金給業餘隊這樣的問題。

我個人認為，目前台灣的棒球運動仍然缺乏一套完整而且有力的規則，能夠有效來約束職業和業餘業餘棒球隊之間的關係，所以高中畢業球員打職棒雖然與之前職棒和業餘棒協的協議不合，但並無法予以制止。

而從整體的角度來看，職棒和業餘可以說是共存和共榮的關係，有好的業餘棒球環境培養出優秀球員，職棒才能有好的球員可以來提升整體戰力，而職棒能夠蓬勃，業餘球員未來也才能有更高層次的發展和待遇；中華職棒之前每年都會給業餘棒協所謂的「回饋金」，這完全就是基於回饋和支持業餘棒球發展的態度，而這也足以證明中華職棒對業餘棒球的重視。

